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
2017 年财政项目支出
绩效评价报告

项目名称：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配套设施采购项目

实施单位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教育局

主管部门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人民政府

受托单位：新疆华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

报告日期：2018 年 5 月 7 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教育局是主管高新区教育事业的政府主管部门，主要职责是制定全区有关教育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实施办法，并监督贯彻执行，统筹制定全区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，确立教育事业的发展重点、规模、速度、步骤；指导协调各乡（镇）、各部门贯彻执行，综合管理全区幼儿教育、基础教育、职业教育、成人教育和特殊教育，并负责督促检查课程方案、教学大纲的实施；规划、指导、管理全区学校的基建维修，协调审查学校的新建、撤消、拆迁、合并、更名、命名等工作，管理教学设备；制定校办产业管理办法，协调建立学生劳动、爱国主义教育、青少年科技活动、职业教育培训实习等基地；负责指导管理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教学、体育、卫生、艺术教育和劳动技术教育工作，做好教学、教师和学生用书的推荐和使用指导工作；代表区人民政府开展教育督导工作，制定全区教育督导计划和评估方案，组织开展对各乡镇、各部门、各学校教育督导、督校工作。

根据职责，纳入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教育局单位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为1个机构，1个行政单位，0个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，0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。

单位编制人数38人，其中：行政人员编制10人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8人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20人。实有在职人数36人，其中：行政在职人员7人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9人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在职人员20人。离退休人员0人，其中：离休人员0人，退休人员0人。

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

幼儿教育是人类一个永恒的话题，教育内容不完整，教育方法不当，教育主题不明确，是当前我国幼儿教育中存在的普遍的问题，加强和改进幼儿教育发展，对培养幼儿良好的行为习惯和道德修养具有重大的意义。当前乌鲁木齐教育改革与发展仍然对优质教育有着强烈的需求；幼儿学前教育是必不可少的，必须在社会、家庭、

幼儿园等多方面的互相配合教育下才能达到的特殊工程，通过幼儿园硬件建设，大力培养幼儿教师，向中小学基础教育学前教育输送合格的生源，使全市的学前教育得到更快的发展和提升，全面提高各民族人民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，进一步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，提高学前儿童教育水平，推动学前教育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发展。

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关于“教育惠民”优先发展学前教育，对高新区新建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采购配套设备，包括：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、电子设备及监控系统设备、厨房设备、办公家具及老师桌椅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

2017 年项目资金安排 125.00 万元，全部为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财政资金。

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配套设备采购。采购设备包括：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、电子设备及监控系统、厨房设备、办公家具及老师桌椅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

项目资金落实 110.14 万元，主要用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配套设备采购。通过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政府采购办统一招标采购，项目采购中标价 110.14 万元，其中：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 42.82 万元、电子设备及监控系统 42.91 万元、厨房设备 19.59 万元、办公家具及老师桌椅 4.82 万元。

截止审计日，项目资金支出 45.71 万元，资金支付率 41.50%。根据预算安排 2018 年下半年支付 41.00 万元，资金支付率 78.73%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教育局按照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乌鲁木齐市教育局文件《关于下达乌鲁木齐市 2017 年农村学前教育项目建设的计划的通知》（乌发改社会[2017]13 号）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关于“教育惠民”优先发展学前教育的要求，全面完成我市“十三五”幼儿园项目建设的目标任务。重视项目资金的管理工作，为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项目经费由财政直接支付，专款专用，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起到良好的监督控制作用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新建第十一国办幼儿园建筑面积 3260 平方，规模为 12 个班，通过采购配套设备装备全面投入使用。

严格按照政府招投标法组织实施，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组织验收，坚决杜绝不合格产品流入。

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由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，其中：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有 4 家进行了公开投标，最终由江苏宝乐实业有限公司 42.82 万元中标；电子设备及监控系统有 3 家进行了公开投标，最终由新疆亿迪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.91 万元中标；厨房设备有 6 家进行了公开投标，最终由新疆新特实业有限公司 19.59 万元中标；办公家具及老师桌椅有 3 家进行了公开投标，最终由新疆盛世美家俱制造有限公司 4.82 万元中标。

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由实施单位自己验收，并由中标单位签字确认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教育局按照《关于下达乌鲁木齐市 2017 年农村学前教育项目建设的计划》的要求，狠抓财务管理制度，强化项目的日常检查监督管理，进一步加强幼儿教育准备工作，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、责任明确。建立相关管理制度，并对项目实施情况定期进行检查。

幼儿园建设地址位于安宁区镇东戈壁村，设计规模为 12 个教学班，建设规模 3262 平方，设有活动室、寝室、音体活动室、办公室、食堂、卫生间等。主要为其配备厨房设备、监控系统、办公家具、医疗设备、电子设备、玩具等设施装备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完成数量

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配套设备采购项目主要有：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 1 批、电子设备及监控系统 1 批、厨房设备 1 批、办公家具及老师桌椅 1 批。

对设备保管情况以及使用情况应进行组织检查 2 次。

（2）项目完成质量

项目管理严格、规范、科学，该项目的各项任务都能按部就班、如质如量完成，各项指标达标。教育局设备采购项目的实施，对基础教育教学条件有了质的提升。

政府采购过程按照招投标流程进行，未产生购置合同执行违规情况。设备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%，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%，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的执行率 100%。

（3）项目实施进度

项目 2017 年 7 月开始进行招标、采购、装备，于 12 月底全部完成。

教育局按照《关于下达乌鲁木齐市 2017 年农村学前幼儿园项目建设计划》的要求，进一步合理规划装备配备，投入 110.14 万元新增教育装备配备。一是为园区配备厨房设备，方便幼儿就餐及改善就餐环境；二是为园区安全配备了监控系统及电子设备；三是为提高幼儿智力发展，配备了多种玩教具；四是为园区医务室配备相关医疗设备；五是为园区教学环境新增办公家具及教师桌椅。截止审计日，配备设备已交付使用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

无。

(2)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

①业务保障能力提升

进一步合理规划装备投入，加强幼儿园教育装备配备，不断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，保障学前教育事业合理均衡发展。

②公共服务水平提升

设备采购项目的实施，对学前基础教育教学条件有了质的提升，对教育资源配置均衡化起到了积极推进作用，让更多的学前儿童享受到了优质的教育资源。

(3)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

无。

(4)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

减少资源配置差距，加快推进农村学龄前儿童教育资源配置均衡化，保障教育公平性，有效促进教育事业整体均衡健康发展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对教职员工及幼儿园家长随意抽取各 10 人进行幼儿园投入使用满意度调查，对幼儿园投入使用满意和较满意数量占总人数之比为 100%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

项目已完成。截止审计日，项目资金支出 45.71 万元，项目结余资金主要是：1 年期项目质保金 4.71 万元以及根据预算安排 2018 年 9 月需支付项目资金 41.00 万元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

1. 科学做好规划。通过提计划，上报审核，下发征求意见、再上报、按照轻重缓急的基本原则科学编制设备装备计划。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

2. 严把质量关。由行业专家、工作人员组成的质量验收组，严把产品质量关，有效发挥设备设施的应有效益。

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

1. 主要经验及做法

强化现有资产的管理，提高教学设施、设备的利用率。同时，可以促进教学源的共享，提高教学资源的利用率和覆盖面，统筹安排教学资源。

2. 存在的问题

项目已完成，项目资金在项目执行期中未及时支付，截止审计日，项目资金支付率未达到 50%以上。

3. 建议

建议将设备的维护与保护纳入考核范围，并辅以奖惩手段，降低报废率，延缓教育设备的更新速度和购买压力，从而提高效率，降低成本，减轻财政支出的压力。

（三）其他

无。

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

依据项目的实施方案，项目决策科学，依据充分，项目管理较为规范，实施后达到预期目的，有效改善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市区)幼儿园办学环境，解决周边地区适龄学前儿童入园困难问题，进一步推进了教育资源均衡化。按照项目具体情况按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成本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等进行了评价分析，基本完成预期。

项目评价结果为良，项目评分结果：78 分。

附表一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附表二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财政项目支出第三方绩效评价表



新疆华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中国·乌鲁木齐市

2018 年 5 月 7 日

附表一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17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配套设备采购项目					
预算单位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教育局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（万元）	预算数：		125.00	执行数：		110.14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25.00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10.14
	其他资金	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目标		
	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关于“教育惠民”优先发展学前教育，对高新区新建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采购配套设备。			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教育局对第十一国办幼儿园进行了厨房、监控系统、办公家具、医务室、教师桌椅、电子设备、玩具进行配套设施、设备装备。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（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实际完成指标值（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购置设备类型	新增购置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 1 批、电子设备及监控设备 1 批、厨房设备 1 批、办公家具及桌椅 1 批	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 1 批、电子设备及监控设备 1 批、厨房设备 1 批、办公家具及老师桌椅 1 批	
			设备保管情况、使用情况	组织检查 1 次以上	2 次	
		质量指标	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（%）	购置合同执行违规部分占购置合同的比率 0	无购置合同执行违规部分 0%	
			购置质量合格率（%）	购置质量合格的数量点购置总数量的比率 100%	100%	
			购置验收通过率（%）	通过验收的购置数量点购置总数量的比率 100%	100%	
			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	执行率 100%	执行率 100%	
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时效指标	实施进度	项目 2017 年 7 月开始进行招标、采购、装备，于 12 月底全部完成。	项目 2017 年 7 月开始进行招标、采购、装备，于 12 月底全部完成。
		成本指标	采购资金节约率	实际采购资金额与计划采购资金额的差与计划采购资金额的比率=0.50%	11.89%
			政府采购节支率	(采购项目市场价值-采购项目政府采购价值)/采购项目市场价值=0.50%	6.66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	购置对业务保障能力的提升情况	进一步合理规划装备投入，加强幼儿园教育装备配备，不断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，学前教育事业合理均衡发展。
			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	购置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情况	设备采购项目的实施，对学前教育基础教育教学条件有了质的提升，对教育资源配置均衡化起到了积极推进作用，让更多的学前儿童享受到了优质的教育资源。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教育发展	减少资源配置差距，加快推进农村学龄前儿童教育资源配置均衡化，保障教育公平性，有效促进教育事业整体均衡健康发展。	减少资源配置差距，加快推进农村学龄前儿童教育资源配置均衡化，保障教育公平性，有效促进教育事业整体均衡健康发展。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教职人员满意度 (%)	人员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=85%	100%
			家长满意度 (%)	人员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=85%	100%

附表二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

财政项目支出第三方绩效评价表

（2017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	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配套设备采购项目						
预算单位	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教育局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	预算数:		125.00		执行数:		110.14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25.00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10.14	
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	
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目标进度			
	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关于“教育惠民”优先发展学前教育，对高新区新建第十一国办幼儿园采购配套设备。				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教育局对第十一国办幼儿园进行了厨房、监控系统、办公家具、医务室、教师桌椅、电子设备、玩具进行配套设施、设备装备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际完成指标值 (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		分值	评价结果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购置设备类	玩教具及医务室设备 1 批、电子设备及监控设备 1 批、厨房设备 1 批、办公家具及老师桌椅 1 批		未完成 0 分 已完成 8 分	8 分	
			设备保管情况、使用情况	2 次		1 次以上为 8 分	8 分	
		质量指标	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（%）	无购置合同执行违规部分 0%		≤0 为 3 分	3 分	
			购置质量合格率（%）	100%		100%为 3 分	3 分	
			购置验收通过率（%）	100%		100%为 3 分	3 分	
			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	执行率 100%		100%为 3 分	3 分	
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实施进度	项目 2017 年 7 月开始进行招标、采购、装备，于 12 月底全部完成。	10 分	10 分
		成本指标	采购资金节约率	11.89%	≥0.10% 4 分 ≥0.50% 8 分	8 分
			政府采购节支率	6.66%	≥0.10% 4 分 ≥0.50% 8 分	8 分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	进一步合理规划装备投入，加强幼儿园教育装备配备，不断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，学前教育事业合理均衡发展。	8 分	7 分
			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	设备采购项目的实施，对学前基础教育教学条件有了质的提升，对教育资源配置均衡化起到了积极推进作用，让更多的学前儿童享受到了优质的教育资源。	8 分	7 分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教职人员满意度 (%)	100%	≥60% 3 分 ≥85% 5 分	5 分
			家长满意度 (%)	100%	≥60% 3 分 ≥85% 5 分	5 分
财政资金支付情况	资金支付率		实际支付/总支出	41.50%	≥50% 10 分 ≥70% 15 分 100% 20 分	0 分
项目评价结果						78 分